三味书屋

战争小说中的诗意美学

——长篇小说《牵风记》读后有感

傅晓慧

和平年代，大概很少有读者会专门去看一些战争题材的长篇小说，不过徐怀中老先生在90岁高龄创作的这部《牵风记》还是很值得一读的，它是第十届茅盾文学奖的获奖作品，也是一部充满了诗意美学的战争小说。

《牵风记》并不长，约莫19万字。故事发生在距今72年前晋冀鲁豫野战军千里挺进大别山的年代。小说一开始，并没有写行军打仗，而是写了一个女学生的笑容。这既是故事女主人公汪可逾招牌式的笑容，也是一种纯澈天真、干净无邪的笑容——“小汪的笑容，正如含藏于心底的一汪清泉，缓缓涌出，叮叮咚咚四处流淌，永不干枯。”然而，当男主人公齐竞在时过境迁后回忆这位自己曾经爱慕的女孩时，汪可逾早已逝去多年了。

1947年，鲁西南战役打得如火如荼的时候，北平来的女学生汪可逾原本打算投奔延安，可因为她随身携带有一把宋代古琴，错过了渡船。之后又机缘巧合地途经齐竞所在的“夜老虎团”驻地。汪可逾想要参军，遭到拒绝，只好去太行第二中学读书——其实是过了四年跑“扫荡”的岁月。待她再度来到原先遇见过的那支部队时，才得偿所愿，成为晋冀鲁豫军区独立第九团团长齐竞队伍中的一名“军务参谋”。北平来的女学生，娇美灵动、活泼可人，加之会弹古琴，又能写一手漂亮的唐楷，这样的女孩在男人扎堆的部队中肯定成为焦点。一次，和齐竞品评琴曲《高山流水》时，两人互生情愫，视对方为知音。然而不久，汪可逾意外被国民党军抓了俘虏。尽管通过交换战俘，她回到了队伍当中，可齐竞疑她已在敌营受到玷污。汪可逾为此伤心不已，离开齐竞，由骑兵通讯员曹水儿保护，选择了一面躲避“反围剿”进攻，一面单独挺进大别山的任务。

《牵风记》是一部以真实历史为背景的现实主义战争小说，作者的笔法却有着以往战争文学中罕见的诗情画意。文中不少富含浪漫情怀的内容，其实是对人类最美好情感的渲染和烘托。譬如，齐竞有一匹叫“滩枣”的骏马，汪可逾曾为它弹过古琴曲《关山月》。后来，汪可逾牺牲，是“滩枣”不顾路远迢迢，找到了她在溶洞中的尸体，并将她拖进了一棵银杏树的树洞之中。在小说里，这个感人肺腑的情节也许因为太过浪漫而显得有些不可能，然而情感的真切度还是战胜了情节的真实度——读者们会相信万物有灵。

小说的人物塑造也很成功：汪可逾无疑是最具夺目光彩的一个女性形象。她有着坚定的革命意志、恳切的爱情希冀，她纯洁而高贵，连像曹水儿这样在男女关系上持有舒放态度的战士，也由衷生出敬意，始终尽忠职守地护在她左右。然而汪可逾也有她平凡的一面，她不谙世事，见人就是一句“你好”，礼貌得甚至有些“傻”。可这又恰恰彰显了生命原初的稚朴和真诚。男主人公齐竞则是位儒将，身为军官，感情细腻，可惜他明明深爱汪可逾，却自我圈囿般跳不出男权思想下对女性的贞洁要求。相比之下，曹水儿这个人物的“瑕疵”，作者是写在了明面上。曹水儿有着郁郁勃勃的生命热情，对女性的泛滥留情，导致他被军法处置，最终结束了自己的悲剧命运。

《牵风记》写的是特殊年代下的军人们，在战争环境中以短暂一生彰显人类绚烂而丰富的精神世界。其实在该作之前，传统意义上的战争小说往往会花大量笔墨来描述敌我双方的军事较量，突出战斗的血腥残酷。爱情，至多是作为一种点缀，闪烁其间。可在这部作品中，爱和人性，才是真正的主题。当然，在这两者之外，那些平凡而崇高的人最终做出了更富价值的生命选择!

宁波好书

从“呼噜”入诗说起

——评郁旭峰《呼噜是一支歌》

三耳秀才

北仑区儿童文学作家郁旭峰创作的儿童诗集《呼噜是一支歌》不久前由宁波出版社出版。一般人认为呼噜的名声不好，作者却让它入诗，要让它变成意象并产生美感，你说说，这难度有多大?

诗集开篇第一首就是《呼噜是一支歌》，“我的爸爸”是一个传统的中国老爸：“我的爸爸有点沉默，/一天到晚话儿不多，/为了生活起早摸黑奔波。//让他唱歌他总是推脱，/应付不了就来几声呵呵，/真搞不懂他会不会自己找乐。”

前两节用“沉默”“唱歌”刻画老爸，到了第三节接着“歌”：“其实爸爸也会唱歌，/他的呼噜在梦中飞歌。”承上启下，如此一来，使得下面“呼噜如歌”的想象很顺畅地登场：“呼噜——呼噜——/一声悠长，一声短促，/把一天的疲劳消除。/呼噜——呼噜——/一声高亢，一声低沉/把生活的烦恼倾诉。//爸爸的呼噜，/是一支梦中的歌，/在静静的夜晚，/一声一声唱着快乐。”

神奇吧!在儿童的视角下，在诗句自由自在的转换中，声誉不佳的“呼噜”，已然是一首刻画父亲、体悟父爱、歌颂生活的童歌了。

“呼噜”是歌，拉起歌有响应。如果读者有心，还会发现这本诗集的最后一首诗《北风》里，也有呼噜声响。《北风》最后一节是：你听，/满世界都是他/呼——呼——/呼——呼——/沉重的呼噜。

诗是诗人的心声。先有诗人，再有诗。儿童诗人，先要秒回“儿童”，这样才有写出儿童诗的可能。孩童是天然的艺术家，艺术家是自觉的孩童。可是，自觉的孩童一定是生活在现实当中、成人世界当中的。具体到郁旭峰，他的身份是一所小学的校长，是1000余名师生的管理者。站在岗位上，看着或听说学生上课开小差不走心，作为校长，其本能反应不会是诗意吧? 妙就妙在这里，郁旭峰第一反应如何我们不得而知，但是那个瞬间，他能将其化为新的诗篇。请看《恼人的小雨点》：“嘀哩——嘀哩——/嘀哩——嘀哩——/小雨点的歌唱不停//尊敬的老师，/你说上课要倾听。/可恼人的小雨点，/一点也不清静。//你瞧他，/一会儿在窗玻璃，/吱吱呀呀画画；/一会儿在屋顶，/叮叮咚咚弹琴，/扰得我心神不宁。//干脆把他也请进来，/和我们一起端坐着，/静静地把课听。/晨会和课午间，/也让他背书做作业，/一刻也不许停。/看他还收不收心。”

通过郁旭峰的诗篇，我们虽不能一下子就找到“芝麻开门”的密语，但我们清楚地明白，写作是一个专业，写儿童诗有儿童诗独特的难度。有人认为儿童诗连个难认的字也没有，就是浅呗，随手就能来。这可真是，“事非经过不知难”，全然不知“功夫在诗外”。

《呼噜是一支歌》，打“呼噜”的是爸爸，可是，我们不要被他给带偏了，在整部“呼噜”诗集中，主角是“我”——一个小学生。《我多想……》写道：“每次考砸时，/我多想变成一只小小的蚂蚁，/小得不能再小的蚂蚁。/这样，谁也不会留意，/更不会问起我的成绩。/即使伤心，也可以一个人/在角落里偷偷哭泣。//每次得满分时，/我多想变成一头高高的大象，/威风凛凛的大象。/走在大街上，咚咚的脚步声/传递着我满心的欢喜。/我还会让妈妈坐在我的大鼻子上，/把她的欣慰和自豪一同举起，/让那些赞叹羡慕的目光，/投来啧啧的惊奇。”

显然，这个“我”不是学霸，所以，《呼噜是一支歌》和更多的小学生贴着心——他们读着读着，一定会会心一笑。他们才不会去管这个诗集分五辑，每一辑的主旨是什么的。所以，在此，我也不唠叨了。

我是个成年人，因为喜爱文学，所以时不时回望童年，时不时关注儿童文学——可是，哪个家长，看着自家孩子成长不关心文学?哪个成年人不是怀抱文青之心时不时忆起童年?所以，《呼噜是一支歌》虽然是写给学生、写给童年的，成年人尤其是家长，也不妨读一读。至少，打呼噜的家长一定会找到继续打呼噜的理由的。

新生命的摆渡人

——《呼叫助产士》读后

崔海波

《呼叫助产士》是一本回忆录，写的是20世纪50年代伦敦东部贫民区一群助产士的故事。作者珍妮弗·沃斯是英国人，做过20多年的助产士，之后离职，致力于音乐方面的发展，曾在欧洲各地巡回演出，退休后才开始写作。2012年，《呼叫助产士》被英国BBC公司改编成电视剧热播，并掀起一场收视风潮。

英国是从20世纪50年代开始对助产士这一特殊护士进行专门培训的，沃斯所在的“圣赖孟多·农纳都助产士”组织，致力于让贫苦家庭的宝宝更安全地来到这个世界，她们不仅要在医院帮助接生，还要到社区走访孕妇和产妇，因此，沃斯有机会看到人生百态。在书里，沃斯讲述了自己奔波在伦敦码头区的贫民窟，为可怜的产妇接生的一个个悲欢故事。

莫莉19岁，她的第三个孩子即将出生，由于家里的条件实在不适合接生，沃斯建议她到医院生产。莫莉生完孩子第三天就偷偷地溜出了医院，第八天，她把自己打扮得花枝招展去卖淫，原因是她和孩子都没东西吃了；

孔奇塔·沃伦从10多岁开始就不停地生孩子，到40岁时，已经是第24次怀孕了，家里孩子一大堆。早上，她用一口大锅洗孩子的尿布。晚上，再用这口锅煮意大利面，还很客气地请前来为她做产前检查的助产士一起吃。沃斯半夜接到孔奇塔即将分娩的电话，急急忙忙骑着自行车赶过去，发现孔奇塔的丈夫早已把该准备的东西准备好了，非常熟练地为妻子接生，助产士反而成了一个多余的人；

玛丽15岁，是个苦命的女子，她很小的时候，父亲就去世了，母亲带着她改嫁，备受继父的蹂躏。后来她逃到伦敦，被骗进入妓院。从那里逃出来时，玛丽已经有6个月的身孕。沃斯在街头遇到蓬头垢面的玛丽，帮她联系了一家慈善机构养身体。玛丽顺利生下孩子，慈善机构考虑到玛丽年纪太小，无法独立养活自己及孩子，在未经玛丽同意的情况下，把她的孩子交给了富裕家庭领养。玛丽因此精神失常，某日在公园里偷了婴儿车里的一个婴儿试图逃往国外，被判入狱三年；

詹金斯夫人是个寡妇，带着5个孩子，因为生活无以为继进了济贫院。济贫院的规矩是夫妻、母子、兄弟、姐妹必须隔离，不能见面。詹金斯夫人看着孩子们撕心裂肺地哭着离去，之后陆续接到孩子死亡的通知单，逐渐精神错乱，沦落为一个邋遢肮脏的神经质女人，喜欢到孕妇或产妇家门口打探消息；

书中还讲了三个女人出轨后怀孕生育的故事。贝拉和她的丈夫是白种人，贝拉与某个黑人有染，她唯恐生下来的孩子是个小黑人，怀孕期间患上了抑郁症。分娩时一直想把孩子处理掉，助产士坚持按正常程序接生。孩子生下来后，是个白皮肤的漂亮宝宝。而另外两个白种女人与黑种男人发生婚外情后，生下了黑皮肤的婴儿，她们的命运各有不同；

《呼叫助产士》里引用了一些令现代人非常震惊的数字：19世纪60年代，英国每年大约有125万婴儿诞生，其中仅10%由医生接生，剩下的超过100万名孕妇是由未经专业培训的接生婆接生，或者根本没人接生，仅靠朋友或亲戚协助而已。贫困人群中产妇死亡率为35%—40%，婴儿死亡率约为60%。

我蓦然想起老家樟村有这样一句老话：“女人生孩子等于一只脚已经在棺材里了。”听我母亲说，当年她生我的时候，也是请接生婆来家里接生的，接生费1元5角，但胎盘卖了2元。我小时候听母亲说起这事，还自豪地对她说：“我一出生就帮你赚了5角。”

如今，人们只有在看历史剧时偶尔看到在家接生的场景，伴随着一句经典台词“保大人还是保小孩”。年轻人看到这样的戏码常常会哈哈大笑，视之为荒诞。

荐 书

《纳博科夫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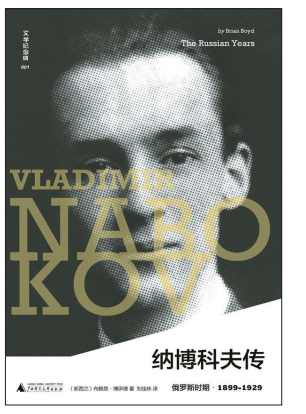

作者	(新西兰)布赖恩·博伊德
译者	刘佳林
出版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日期	2019年7月

小说《洛丽塔》让弗拉基米尔·纳博科夫声名鹊起。这位有着独特创作观的俄裔美国作家，在蝴蝶研究方面同样成绩斐然，他的人生也如蝴蝶一般，经历了破茧成蝶的蜕变。布赖恩·博伊德所著的《纳博科夫传》是一部优秀的人物传记，自1990年面世后，一版再版，甚至连博伊德本人也自信地说：“它30年没有被取代。”

《纳博科夫传》分上下两册，博伊德从纳博科夫贵族世家背景写起，因为作者深知，家族因素对一个人的思想、走向及志趣，必然会产生巨大影响。纳博科夫的父亲是俄国立宪民主党领导者、法学家，喜欢狄更斯的作品，也喜欢收藏蝴蝶标本，可以说没有父亲的这两样爱好，纳博科夫也许有另外的人生。

“成年所有的标志都可以透过童年的蛹看出来。”博伊德深信的这句话实则点明了纳博科夫的人生轨迹。纳博科夫的童年可以享受锦衣玉食，可以远去西欧沿海度假，可以享受外籍家庭教师的教导。然美好终是昙花一现，1917年二月革命后，他们一家逃至克里米亚。在颠沛流离的日子里，他不忘采集蝴蝶，成为蝴蝶研究专家是他最初的志向。对蝴蝶的精微观察使纳博科夫日后在小说创作上深有造就。扇动着斑斓翅膀的蝴蝶，是他感受生命图景的力量源泉。

纳博科夫对待生活的热情，是他能够取得成就的重要推力。在博伊德的叙述里，我们认识了做翻译、做老师、做临时演员的纳博科夫，经济窘迫情况下，纳博科夫所从事的这些职业为他的写作积累了丰富的素材。当然1922年他的父亲在柏林被右翼分子误杀更给他带来巨大触动，他在日记中写下“是的，我的幸福流走了”。

博伊德说，纳博科夫始终是个孤独的人，他拒绝时代的趣味来影响他的写作风格。

(推荐书友:李晋)

《牙祭岁月:追寻美食里的历史意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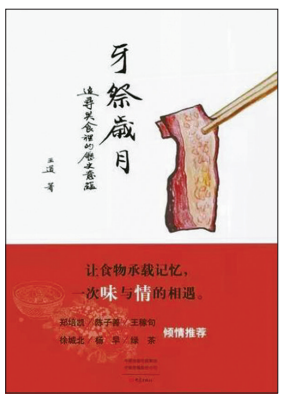

作者	王道 等
出版	大象出版社
日期	2019年4月

作家王道执着于追寻食物及其背后的故事，用文字记录下其中的温情记忆。

每年春节，中国人总会不远万里回家过年。不论旅途上有多少艰辛，满身的疲惫终能在一口团圆饭里悉数消散。亲情，正是这样一种强有力的抚慰剂，也是美味的上好调料。

一切美食都比不过“妈妈的味道”。跟着母亲学做面点，王道先生亲身体会到面食制作的复杂，也深刻感受到母亲几十年来含辛茹苦养育孩子的不易。他童年时吃到的焦馍是贫穷年代里的奢侈“点心”，代表着记忆里永远无法忘却的香甜。而另外一个“妈妈”——作者妹夫的母亲也将他视若己出，在其养病期间，每天用各色西安面食热情款待，让作者一个月足足重了4公斤，但那必定是幸福的重量。

汪曾祺在《昆明的雨》里写道：“四十年后，我还忘不了那天的情味，写了一首诗：莲花池外少行人，野店苔痕一寸深。浊酒一杯天过午，木香花湿雨沉沉。”在昆明度过的时光让汪老在多年后仍魂牵梦萦。那时候，虽然物资匮乏，但汪曾祺和好友朱德熙都喜欢喝两口，没钱就把书当掉，有钱就买点小菜下酒，君子之交当如此。在有关昆明的记忆里，温暖汪曾祺的还有老师沈从文的关怀。沈先生常请汪曾祺吃米线、喝酒，如果看见弟子喝醉在昆明街头，还派人扶他回住处，用茶帮他醒酒。对汪曾祺来说，不论是友人之情，还是师生之情，都如酒一般醇厚，浸润了他的为人和文章，散发出独特的气质和神韵。

作者在《代序》中写道：“很多食物就如同记忆一样，历久弥新，鲜活而生动，时间越久，味道越醇。”在网红美食充斥人们味蕾的当下，总有些味道虽不惊艳，却那么亲切和熟悉。

(推荐书友:林金壹)

《也无风雨也无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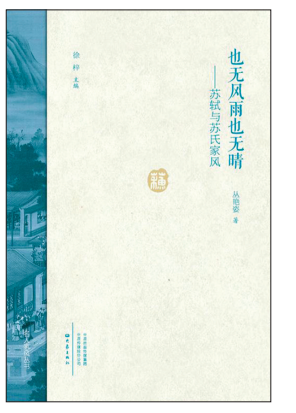

作者	丛艳姿
出版	大象出版社
日期	2018年6月

本书从苏氏一族远祖追溯起，着重讲述了自苏轼祖父苏序起祖孙三代的家风传承。全书用语洒脱，似承苏氏旷达文风，将家风的引领与苏氏三代的个人境遇充分融合，既有个人传记的丰满史料，又有与家风紧密结合的史外之情，读来令人感慨万千。

在苏序赈济困厄之中乡民的“乃父之风”影响下，苏洵成长为一个德才兼备的散文大家。他为人耿介，为文“博辩宏伟”，并为家族确立了“诗书传家”“志存高远”的雅士家风。与此同时，博洽经史、通文达艺的苏氏家学也由其发端。

苏洵之子“二苏”的养成，离不开苏洵与妻程氏潜移默化的滋养。苏洵与程氏，不仅伴子读书，还使他们明白为何读书。

善读书、善用书的家学渊源，使得苏轼在伯乐面前崭露头角。欧阳修在阅批苏轼的解试文章时，对“皋陶曰‘杀之’三，尧曰‘宥之’三”的典故十分陌生，放榜后便问苏轼此典的出处。苏轼解答，皋陶之事是他根据史料推测出来的。欧阳修非但没有斥责他“胡编”，反倒赞其此后文章必定独步天下。

凭借过人的才华，苏轼少年登科，取得制科考试的最高等第，官至翰林学士、知制诰，成为宰相的后备人选。其年党争激烈，苏轼夹在两党之中屡遭构陷和贬谪。尽管个人境遇浮浮沉沉，他却不以一身祸福而改初心。他丰富的人生经历又为苏氏家风注入了“为政以德”“雅道传家”“宠辱不惊”的多层含蕴。

苏洵的家风维系了家族近半个世纪的发展，这期间虽然家族社会地位屡有升降，但族中子弟始终能谨守家风、秉持家学，传承文士风范，将侠义之气代代相传。

(推荐书友:方闻兰)

欢迎加入宁波日报书友QQ群：98906429